

2021 年度  
平顶山市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平顶山市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卫东区委政法委是区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部署，推进平安卫东、法治卫东建设，加强过硬政法队伍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区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 二、机构设置

区委政法委为正科级，共有行政编制 5 名。内设办公室、政治部、执法监督督查科、维稳安全反邪教科、平安建设综合科。另有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分别为区社会治安综合信息服务中心和区政法工作信息服务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 个）、所属事业单位决算（0 个）。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具体是：

### 1. 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本级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58.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808.1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37.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546.8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050.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3.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2,050.40	<b>总计</b>	62	2,05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546.82</b>	<b>1,546.82</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55	989.5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89.55	989.55					
20131 01	行政运行	178.72	178.72					
2013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83	810.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73.70	473.70					
20402	公安	473.70	473.70					
204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3.70	473.7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37	37.3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6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6	2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	1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3	1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9	1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5	10.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	1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	1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	1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50.40	231.94	1,818.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8.72	185.73	972.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8.72	185.73	972.99			
2013101	行政运行	185.73	185.7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2.99		972.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8.10		808.10			
20402	公安	808.10		808.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8.10		808.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37		37.3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6	2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	1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3	1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9	1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5	10.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	1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	1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	1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法  
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1,546.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58.72	1,158.72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 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08.10	808.1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7.37	37.3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56	20.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39	10.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26	15.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546.8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050.40	2,050.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03.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03.58		61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拨 款	31			63				
<b>总计</b>	32	2,050.40	<b>总计</b>	64	2,050.40	2,050.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50.40	231.94	1,818.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8.72	185.73	972.9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8.72	185.73	972.99
2013101	行政运行	185.73	185.7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2.99		972.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8.10		808.10
20402	公安	808.10		808.1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8.10		808.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7.37		37.3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7		37.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6	20.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	18.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3	18.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	2.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9	1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5	10.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4	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	15.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	15.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	1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 01	基本工资	143.05	302 01	办公费	3.5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 02	津贴补贴		302 02	印刷费	0.62	307 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 03	奖金	31.23	302 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24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2 04	手续费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 07	绩效工资		302 05	水费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20.17	302 06	电费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2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 07	邮电费	1.2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	302 08	取暖费		310 06	大型修缮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4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302 11	差旅费	0.15	310 08	物资储备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26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 09	土地补偿	
301 14	医疗费		302 13	维修（护）费	0.09	310 10	安置补助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14	租赁费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	302 15	会议费		310 12	拆迁补偿	
303 01	离休费		302 16	培训费	0.22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 02	退休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03	退职（役）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 04	抚恤金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 05	生活补助	2.19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 06	救济费		302 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99 06	赠与		
303 08	助学金		302 28	工会经费	3.41	399 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 09	奖励金		302 29	福利费		399 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99	其他支出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人员经费合计		221.71	公用经费合计						1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

法委员会

（本级）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20		5.00		5.00	0.20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员会政  
法委员会

(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50.4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73.3 万元，下降 23.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往年有所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50.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50.40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050.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1.94 万元，占 11.31%；项目支出 1818.46 万元，占 88.6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50.4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73.3 万元，下降 23.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往年有所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50.4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473.3 万元，下降 23.0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较往年有所减少。

##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50.4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58.72 万元，占 56.51%；公共安全（类）支出 808.10 万元，占 39.41%；科学技术（类）支出 37.37 万元，占 1.8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56 万元，占 1.01%；卫生健康（类）支出 10.39 万元，占 0.51%；住房保障（类）支出 15.26 万元，占 0.74%。

##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050.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0.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7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8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0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7.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5.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9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1.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0.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5%。2021 年度“三

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公务接待未发生。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96.1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其中 0 车 0 辆、0 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车辆的运行维护。。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公务接待未发生。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0，0 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在财政资金管理上，积极履职，强化管理，通过加强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经评价，平顶山市卫东区委政法委员会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其中工作目标管理指标得分 8 分，预算和财务管理指标 18 分，绩效管理指标得分 14 分，重点工作完成指标 10 分，履职目标实现得分 15 分，满意度 15 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